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Grand Pharmaceutical and Healthcare Holdings Limited

遠大醫藥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512)

### 澄清公告

茲提述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八日刊載之遠大醫藥健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容為有關本公司擬在二零一三年二月十九日星期二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3302室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除另有指明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股東特別大會中並不會宣派股息，並因為不小心之筆誤，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八日之公告中(「該公告」)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英文地址被錯誤列出。因此，該公告之附註2及3之下述部份：

2.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十五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三年二月十九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有權獲得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之擬派末期股息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所有填妥之股份轉讓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須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四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3. 代表委任表格及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應修訂為:

- “2.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十五日星期五至二零一三年二月十九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處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有權獲得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所有填妥之股份轉讓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須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四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12-1716室。
3. 代表委任表格及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12-1716室，方為有效。”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八日之通函中所載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並沒有錯誤。除以上所述外，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該公告之其他內容將維持不變。上述澄清並不影響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中所載之其他資訊。

承董事會命  
遠大醫藥健康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劉程煒  
謹啟

香港，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劉程煒先生、胡鉞先生、邵岩博士及張繼博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蘇彩雲女士、盧騏先生及裴更博士組成。

\* 僅供識別